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根據認購協議所載的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本公司已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同意按認購價認購150,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經公平磋商並參考股份市價、股份近期成交量及本集團前景後釐定。總認購價約15,000,000港元乃根據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的認購價計算，其為(i)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股份0.105港元折讓約4.76%；及(ii)較股份於緊接最後交易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101港元折讓約0.99%。

150,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42%；及(ii)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91%，假設於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期間，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發行認購股份除外）。

認購股份將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予以發行，據此，董事已獲妥為授權配發及發行不超過228,674,113股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0%。因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毋須取得股東的額外批准。

認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及（倘需要）百慕達金融管理局已批准發行認購股份後，方告作實。

認購事項之完成須待達成認購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後，方告作實。由於認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 緒言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根據認購協議所載的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本公司已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同意按認購價認購150,000,000股認購股份。

## 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人。

認購人為一間於塞舌爾群島馬埃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認購人及其實益擁有人於訂立認購協議前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認購人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的公告，內容分別有關終止清償契據及撤回對本公司提出之清盤呈請。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結欠認購人的有關金額合共為15,000,000港元。

## 認購股份

待達成認購協議所載的條件及條款後，本公司已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同意按認購價認購150,000,000股認購股份。150,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42%；及(ii)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91%，假設於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期間，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發行認購股份除外）。

## 認購股份的地位

認購股份一經發行及繳足，將於彼此之間及與於完成日期的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認購價

總認購價約15,000,000港元乃根據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的認購價計算，其為(i)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股份0.105港元折讓約4.76%；及(ii)較股份於緊接最後交易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101港元折讓約0.99%。

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經公平磋商並參考現行市價、股份近期成交量及本集團前景後釐定。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價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全部150,000,000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總額將由認購人於完成後對銷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項下結欠認購人之全部款項。

待完成後，認購人同意豁免自認購協議日期起至完成日期止期間根據貸款協議項之貸款本金額累計之利息。

## 認購事項的條件

完成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b) 於認購事項完成時或之前就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取得所有所需之公司批准及意同及第三方同意，包括百慕達金融管理局批准發行認購股份（如需要）；
- (c) 認購方信納於認購協議簽訂日期及認購事項完成日期，認購協議所載的保證在所有方面為真實及準確；
- (d) 認購協議項下任何保證並無發生任何重大違反，亦無發生任何事件導致其失實或不準確；
- (e) 股份自認購協議日期起至完成日期止所有時間維持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惟不超過七個連續交易日的任何暫停買賣（不包括就批准刊發有關認購協議的任何公佈的任何暫停買賣），或認購人可能接納的有關較長期間的任何暫停買賣除外；及
- (f) 於完成日期或之前並無接獲聯交所及／或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指示，表示股份或認購股份（視乎情況而定）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因完成或就認購協議的條款而將會或可能被撤銷或反對（或將會或可能設有附帶條件）。

倘任何上述條件於完成日期或之前或訂約雙方可能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未獲達成，則認購協議將告作廢並成為失效及無效，而訂約雙方於協議中的所有責任將告解除，惟任何（其中包括）先前違反認購協議而產生的責任除外。

## 出售股份的限制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向本公司承諾及契諾，自完成日期起直至完成日期起計12個月當日期間，認購人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就該等由其實益擁有的任何股份增設任何產權負擔，前提為有關限制不適用於認購人或其任何聯繫人於完成日期後可能收購或擁有權益的任何股份。

## 完成

待先決條件獲達成後，完成將於完成日期或訂約雙方可能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於本公司辦事處或訂約雙方可能協定的有關其他地方以有關其他方式落實，而各訂約方須履行認購協議所載彼等各自的責任。

## 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所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予以發行，據此，董事已獲正式授權配發及發行不多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的全部已發行股本20%的新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行使權力根據一般授權於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前配發及發行任何新股份。因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毋須取得股東的額外批准。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進行認購事項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為本公司可絕對及無條件地償還本公司結欠認購人的有關金額提供了一個良好機遇。此外，認購事項可擴闊本公司的股東基礎。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現有股權架構及於緊隨完成後發行認購股份對本公司的股權架構的影響（假設於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期間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發行認購股份除外））載列如下：

認購人	於本公告日期		於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	
	股份數目	概約% <sup>1</sup>	股份數目	概約% <sup>1</sup>
姚國銘	80,458,628	3.98%	80,458,628	3.71%
劉基穎	24,950,958	1.23%	24,950,958	1.15%
Kitchell Osman Bin	21,600,000	1.07%	21,600,000	1.00%
王迎祥	21,600,000	1.07%	21,600,000	1.00%
陳澤鏞	19,200,000	0.95%	19,200,000	0.88%
鄺啟成	19,200,000	0.95%	19,200,000	0.88%
Lato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sup>2</sup>	36,000,000	1.78%	36,000,000	1.66%
Wing W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sup>3</sup>	24,000,000	1.19%	24,000,000	1.11%
葉倬豪	42,001,232	2.08%	42,001,232	1.93%
杜月勝	14,811,233	0.73%	14,811,233	0.68%
曾啟明	52,151,233	2.58%	52,151,233	2.40%
嶋崎幸司	143,475,068	7.10%	143,475,068	6.61%
陳映晨	143,341,900	7.09%	143,341,900	6.60%
其他公眾股東	1,377,884,423	68.19%	1,377,884,423	63.48%
認購人	—	—	150,000,000	6.91%
總計	<u>2,020,674,675</u>	<u>100.00%</u>	<u>2,170,674,675</u>	<u>100.00%</u>

附註：

1. 本表內百分比數字乃經四捨五入調整。
2. Lato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由Faith Elit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直接全資擁有，而Faith Elit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由宋春曉先生直接全資擁有，而宋春曉先生被視為於Lato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周一先生透過彼於Wing W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權益而被視為於2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過去十二個月進行的股權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十二個月並無進行任何股權集資活動（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

由於完成須待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且認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至完成，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釋義具有下文所載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	董事會
「營業日」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及聯交所開放買賣證券業務之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本公司」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編號：8153）
「完成」	完成認購事項
「完成日期」	以先決條件獲達成為基準，於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三個營業日內
「關連人士」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
「GEM上市規則」	聯交所不時制訂之GEM證券上市規則

「一般授權」	股東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228,674,113股新股份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的人士
「最後交易日」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即本公告刊發前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日子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4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Artic Blue Corporation，一間於塞舌爾群島馬埃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認購事項」	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	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



「認購股份」

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向認購人將予配發及發行的150,000,000股新股份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美蓉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美蓉女士、井泉瑛孜女士、錢偉強先生、王榮騫先生、胡超先生及林焱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侯志傑先生、李智華先生及趙志正先生。

本公告乃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內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保存至少七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de-hk.com>內保存。